

证券代码：300200

证券简称：高盟新材

公告编号：2017-040

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1、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
-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变化。

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2017年5月2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核准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武汉汇森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556号），核准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武汉汇森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森投资”）、唐小林、胡余友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武汉华森塑胶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向广州诚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信控股”）、广州诚之盟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诚之盟”）、员工持股计划和甘肃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5月2日在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

本次交易，公司合计发行47,051,171股股份，其中向交易对方胡余友、唐小林、汇森投资发行24,965,705股，向配套融资认购对象诚信控股、员工持股计划分别发行14,403,292股和7,682,174股。

公司就本次新增股份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相关登记材料，已于2017年6月23日取得其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等材料。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性质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日为2017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由发行前的213,600,000股变更为260,651,171股。

汇森投资、唐小林、胡余友为一致行动人，本次交易前，其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本次交易完成后，汇森投资、唐小林、胡余友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4,965,705 股，占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份的 9.58%。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交易前，诚信控股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其一致行动人高金技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金集团”）系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62,139,600 股，占本次发行前股份总数的 29.09%。本次交易后，诚信控股持有高盟新材 14,403,292 股，占本次非公开发行后总股本的 5.53%，高金集团持有 62,139,600 股，占本次非公开发行后总股本的 23.84%。诚信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高金集团合计持有高盟新材 29.37%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6月29日